

证券代码：831515

证券简称：威和光电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 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武汉和际光电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黄上游、姚军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 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武汉和际光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上游
设立日期	2004年5月13日
注册资本	120万元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江兴路6号
邮编	430023
所属行业	商贸行业
主要业务	电子元器件、五金、交电批发兼零售； 对商业、工业的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37612271975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无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二) 自然人填写

姓名	黄上游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9年3月至今 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9年3月至今 武汉和际光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主营太阳能液晶自动变光电焊面罩及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武汉和际光电有限公司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与武汉和际光电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均为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江兴路6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威和光电4,790,100股，持股比例为47.90%；持有和际光电51%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姚军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9年3月至今 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2019年3月至今 武汉和际光电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主营太阳能液晶自动变光电焊面罩及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武汉和际光电有限公司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与武汉和际光电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均为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江兴路6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威和光电4,719,900股，持股比例为47.20%；持有和际光电49%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武汉和际光电有限公司；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武汉和际光电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3年8月1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0,000,000 股, 占比 100.00%	直接持股 490,000 股, 占比 4.9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以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9,510,000 股, 占比 95.1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1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67,500 股, 占比 28.6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132,500 股, 占比 71.32%
拥有权益的股份	合计拥有权	直接持股 490,000 股, 占比 4.90%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益 490,000 股, 占比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4.9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0,000 股, 占比 4.9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 济组织填写)	无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公司两位在册自然人股东一 致行动协议解除导致的控制权发生变更, 不涉及 和际光电内部决策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黄上游	
股份名称	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 动时间	2023 年/8 月/1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 益 10,000,000 股, 占比	直接持股 4,790,100 股, 占比 47.90%
		间接持股 249,900 股, 占比 2.5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4,960,000 股, 占 比 49.6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1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67,500 股, 占比 28.6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132,500 股, 占比 71.32%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 益 5,040,000 股, 占比	直接持股 4,790,100 股, 占比 47.90%
		间接持股 249,900 股, 占比 2.5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50.4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47,425 股, 占比 14.4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592,575 股, 占比 35.93%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无	不适用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姚军	
股份名称	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3年/8月/1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0,000,000股, 占比 100.00%	直接持股 4,719,900 股, 占比 47.20%
		间接持股 240,100 股, 占比 2.4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5,040,000 股, 占比 50.4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67,500 股, 占比 28.6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132,500 股, 占比 71.32%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4,960,000股, 占比 49.60%	直接持股 4,719,900 股, 占比 47.20%
		间接持股 240,100 股, 占比 2.4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20,075 股, 占比 14.2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539,925 股, 占比 35.4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3年7月27日，股东黄上游对股东姚军提出终止于2014年7月31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双方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于2023年7月31日终止，使得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黄上游、姚军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p>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公司股东之间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所致。

###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武汉和际光电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黄上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	姚军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黄上游书面提出终止于 2014 年 7 月 31 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按一致行动协议的条款规定，该协议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到期后终止。

##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对本次权益变动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黄上游先生签署的《解除一致行动协议通知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黄上游、姚军、武汉和际光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3 日